# \*\*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：2024-07-05

*\*\*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基一厅【2024】2号）\*\*市教育局《关于积极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意见》（内教基【2024】70号文），以及\*\*市教体局《关于深入做好中小...*

\*\*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基一厅【2024】2号）\*\*市教育局《关于积极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意见》（内教基【2024】70号文），以及\*\*市教体局《关于深入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的文件精神，促进学生健康成长，回应群众关切，帮助家长解决接送困难，破解学生课后监管难题，增强教育服务能力，结合学生家长需求和学校办学条件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拓展学生学习空间、推进素质教育、落实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，满足家长接送便利和学生巩固学习成果需求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1．安全原则

学校成立课后服务领导小组，制定工作方案和管理措施，根据家长和学生自愿需求（优先保障留守学生、家庭困难学生自愿需求）落实责任教师，安排活动场所，规范作息时间，加强管理措施，确保参加课后服务的每一名学生在校期间安全。

2．规范原则

杜绝集体教学、补课行为，坚持课外阅读、兴趣小组、作业辅导、答疑解惑、多元发展等工作原则。学校加强监管检查力度，建立监管工作台账。

3．自愿原则

学校开设的课后服务，完全采取学生和家长自愿参加，由家长申请、班级审核、学校复核、统筹安排，以学期为周期统一组织实施，杜绝一切强制行为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解决当前小学放学时间早，部分家庭孩子放学接送困难、在家无人监管、孩子学习能力较弱，家人无力辅导，需学校提供辅导帮助的；安全存在隐患的社会难题。根据学生和家长自愿申请，结合学校办学条件实际情况，在下午放学至家长接学生回家（不迟于学校下午放学2小时）时间段内开展下列课后服务内容。

1.把课后服务与“书香校园”结合起来，开展课外阅读活动。

课外阅读活动打破班级单位，根据实际申请人数组织学生到学校阅览室开展课外阅读（若申请人数较多再开辟专用阅览教室），落实责任教师与管理措施。

2.把课后服务与社团活动结合起来，发展学生兴趣特长。

社团活动打破班级单位，结合学校师资力量、活动场地、整合社会力量等条件，开展球类、舞蹈、音乐、书法、国画、美术、泥塑、思维体操、棋类、心理健康辅导、诗词、主持、英语等社团活动，根据实际申请人数以兴趣小组为单位，安排活动场地，落实责任教师与管理措施。

四、组织实施

1.前期调查

班主任在开学时根据学校工作方案调查学生家长是否有服务需求，开展家长自愿申请，填写申请表，由班级审核后学校复核汇总申请信息。

2.统筹安排

学校根据学生和家长申请汇总情况，统筹安排工作内容、活动场所、责任教师、管理措施。责任教师根据学校统筹安排认真开展工作，提高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，提高工作质量，做到家长满意、社会认可。

3.经费来源

每人每课时3.5元

五、实施要求

1.成立组织

明确分工

组长：

副组长：

成员：全体中层干部和各班班主任

2.加强管理、保障安全

学校建立健全课后服务安全管理制度，对学生切实负起安全管理责任。加强师生安全意识教育，增强风险防范意识，配备足够的值班人员和责任教师，明确值班人员和责任教师工作责任，制定严格的考勤、管理、交接班制度和应急预案措施。

3.加大宣传、加强监管

学校向学生和家长开展课后服务政策宣传，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，争取家庭和社会支持，形成教育合力，确保工作顺利推进。

学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规范课后服务行为，对课后服务进行职责明确和界定，严禁变相补课。学校加强过程管理，对课后服务的内容、人数、时间等进行档案资料留存，做到过程清晰，有案可查。

\*\*小学

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

\*\*小学开展课后服务致家长的一封信

尊敬的各位家长：

您好！为满足小学生课后在校服务需求，缓解学生家长实际困难，完善社会服务体系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基一厅【2024】2号），\*\*市教育局《\*\*市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实施意见》（内教基【2024】70号文），（内发改收费[2024]290号）的精神，我校将于10月启动学生课后服务工作。现将有关课后服务的内容说明如下：

1.课后服务的目的：解决当前小学放学时间早，部分家庭孩子放学接送困难、在家无人监管、孩子学习能力较弱，家人无力辅导，需学校提供辅导帮助的；安全存在隐患的社会难题。

2.课后服务的原则：立足需求、积极服务、家长自愿、学校受托。

3.课后服务的时间：每星期二至星期五学习日（寒、暑假及法定节假日除外）学校正常放学后两课时。原则上采用冬春季为16:20-17:50，夏秋季16:30-18:00。

4.课后服务的内容：（1）学校活动：学校组织的各种社团课程由学校打破年级界限设班，统一在规定的时间、地点活动；（2）班级活动：分年级设置，学生在制定教室内阅读、诵读古诗文、练习书法或家庭作业辅导，延伸课堂学习知识，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。值班教师由全校安排各年级优秀教师轮流担任，教师视情况进行个案指导，不进行任何统一授课活动。

5.课后服务的组织：采用家长申请、班级审核、学校复核、班级公示，家长与学校签订课后服务委托协议后实施。

6、课后服务收费：每课时3.5元，按月据实结算。

7.学校的权利和义务：（1）对家长同意学生自愿的提供课后服务，并进行管理；（2）确保各种教学设施安全；（3）对课后服务带来的风险尽告知、提示、警示义务；（4）禁止将课后服务变相成为集体教学或补课，不得组织存在较大安全风险的活动；（5）要做好服务人员的培训管理；（6）对不履行委托协议的，可解除服务。

8.家长的权利和义务：（1）家长同意学生自愿的参加课后服务；（2）履行委托协议的相关内容；（3）承担接送过程的安全责任；（4）教育学生服从学校管理；（5）支持和配合学校开展相应的课后服务活动；（6）对服务不满意的，有权退出服务。

各位家长，服务好学生学习生活，促进孩子健康成长，是我们共同的责任。让我们携起手来，共同做好此项工作。谢谢您的配合！

\*\*小学

2024.9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